（上接B7版）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325,339.42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415,500.00	225,184.45	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15,500.00	1,550,523.87	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38.33	62,773.05	204,363.64	30,363.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04.10	105,236.55	35,761.29	27,194.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3,678.14	–	2,103.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7.40	21,298.15	5,336.2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99.83	189,307.75	245,461.18	57,55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99.83	1,226,192.25	1,305,062.69	22,441.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769.5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00.89	1,356,381.70	1,328,787.76	46,903.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6,906.35	1,400,524.65	71,736.89	24,83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6,407.24	2,756,906.35	1,400,524.65	71,736.89

4、最近一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000,000.00	1,182,015,973.67			90,315,150.31		500,370,300.11		26,298,934.18	2,247,000,358.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48,000,000.00	1,182,015,973.67			90,315,150.31		500,370,300.11		26,298,934.18	2,247,000,358.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16,506.66			1,715,106.66		6,361,334.19		1,381,932,927.45	1,377,892,861.64
（一）净利润							52,876,440.85		23,830,796.59	76,707,237.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12,116,506.66							–7,692,439.21	–19,808,945.8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116,506.66					52,876,440.85		16,138,357.38	56,898,291.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9,472,706.48	1,369,472,706.4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69,472,706.48	1,369,472,706.4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15,106.66		–46,515,106.66		–3,678,136.41	–48,478,136.41
1.提取盈余公积					1,715,106.66		–1,715,106.6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800,000.00		–3,678,136.41	–48,478,136.41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000,000.00	1,169,899,467.01			92,030,256.97		506,731,634.30		1,408,231,861.63	3,624,893,219.91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2,187.49	130,621.08	1,212,619.87	70,27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1.72	4,604.22	3,633.28	3,491.29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	–	–
预付款项	17.84	87,037.84	10.37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167,292.99	915.35	91,617.12	843.61
存货	1.51	1.51	1.5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404,101.56	223,180.01	1,307,882.21	74,608.57
非流动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668,934.68	3,702,240.65	1,181,100.80	1,125,801.6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294.73	2,422.23	3,119.23	3,617.24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21.91	25.59	40.31	51.67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254.66	1,424.24	2,156.20	2,84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908.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2,505.97	3,706,112.70	1,186,416.53	1,133,222.73
资产总计	4,076,607.53	3,929,292.71	2,494,298.75	1,207,831.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	–	–
预收款项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20.08	2.76	–	–
应交税费	123.52	121.38	81.42	83.17
应付利息	–	4,706.06	61.17	520.87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89,242.29	183,240.65	1,225.42	98,590.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422.59	64,060.91	–	18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0,008.48	252,131.76	1,368.01	281,194.13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1,508,029.67	1,509,029.67	300,000.00	80,000.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8,029.67	1,509,029.67	300,000.00	80,000.00
负债合计	1,648,038.15	1,761,161.43	301,368.01	361,194.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8,000.00	448,000.00	448,000.00	304,623.05
资本公积	1,181,584.82	1,181,666.26	1,181,430.44	–4,335.11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87,569.47	87,569.47	85,854.36	84,363.51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711,415.10	450,895.56	477,645.94	461,985.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8,569.38	2,168,131.28	2,192,930.74	846,63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76,607.53	3,929,292.71	2,494,298.75	1,207,831.30

2、利润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	–	–	–
减：营业成本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6,030.91	36,824.05	21,055.14	19,482.58
财务费用	25,374.51	62,686.13	18,837.99	14,134.41
资产减值损失	–	2.41	2.36	26.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0	970.94	141.99	–1,094.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927.47	118,306.58	57,813.61	49,298.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577.78	103,324.03	45,340.81	40,745.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519.54	19,764.94	18,060.11	14,560.72
加：营业外收入	–	5.28	29.62	1.90
减：营业外支出	–	5.49	29.68	44.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49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519.54	19,764.73	18,060.05	14,518.28
减：所得税费用	–	–	908.99	–390.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519.54	19,764.73	17,151.07	14,908.46
五、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0.58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0.58	–		
六、其他综合收益	–81.44	235.82	9,958.31	–9,708.73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0,438.10	20,000.55	27,109.38	5,199.73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0.70	247,975.59	370,774.69	60,59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0.70	247,975.59	370,774.69	60,59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4.83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70.99	12,482.45	8,685.91	6,901.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443.13	672.79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570.97	10,257.45	567,004.00	72,23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41.96	24,207.86	576,362.70	79,13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01.26	223,767.73	–205,588.02	–18,542.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152.00	180,102.55	12,472.80	8,552.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	56.95	3.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8,000.00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152.00	180,112.55	12,529.75	8,556.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51	288.56	549.78	1,268.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000.00	2,640,7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277.5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15.50	2,652,266.06	549.78	1,26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067.50	–2,472,153.51	11,979.97	7,287.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325,339.42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295,500.00	220,000.00	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95,500.00	1,545,339.42	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38.33	22,409.42	182,000.00	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04.10	85,405.44	22,048.93	14,064.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7.40	21,298.15	5,336.2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99.83	129,113.00	209,385.18	22,064.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99.83	1,166,387.00	1,335,954.24	57,935.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566.41	–1,081,998.78	1,142,346.20	46,681.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621.08	1,212,619.87	70,273.67	23,592.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187.49	130,621.08	1,212,619.87	70,273.67

4、最近一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8,000,000.00	1,181,430,439.74			85,854,358.80		477,645,938.21	2,192,930,73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48,000,000.00	1,181,430,439.74			85,854,358.80		477,645,938.21	2,192,930,73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819.28			1,715,106.66		–26,750,380.56	–24,799,454.62
（一）净利润							19,764,726.10	19,764,726.10
（二）其他综合收益		235,819.28						235,819.28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5,819.28					19,764,726.10	20,000,545.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15,106.66		–46,515,106.66	–44,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15,106.66		–1,715,106.6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800,000.00	–44,8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000,000.00	1,181,666,259.02			87,569,465.46		450,895,557.65	2,168,131,282.13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36	1.02	36.57	0.42
速动比率	1.36	1.02	36.55	0.41
资产负债率	62.07%	64.76%	17.17%	3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45	4.95	4.96	2.85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416.74	57.98	45.94	40.7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4.13	11.12	9.55	9.29
息税前利润（千元）	228,469.57	161,411.96	68,785.64	56,285.14
EBITDA	236,684.05	194,443.71	89,254.07	80,237.78
利息保障倍数	9.28	3.16	2.77	3.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63	0.07	0.1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8	3.03	2.97	0.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118	0.06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10	0.06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2.37%	1.78%	2.52%

2、母公司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净营运资本（千元）	264,093.08	–28,951.75	1,306,514.20	–206,585.56
流动比率	2.89	0.89	956.05	0.27
速动比率	2.89	0.89	956.05	0.27
资产负债率	40.43%	44.82%	12.08%	29.90%

注1：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息税前利润＝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EBITDA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计算；

净营运资本＝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第六节 本次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

本次债券发行后，本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2014年6月17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5年至2017年间每年的6月17日为本次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下同）。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

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17年6月17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次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一）偿债资金来源–持续增长的盈利能力和较高的投资收益

为完整反映本公司2011–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偿债能力，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合并财务报表所示，本公司2013年，2012年和2011年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34,302.96万元，9,479.45万元和9,559.58万元；投资收益分别为12,811.54万元，4,756.03万元和4,255.3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5,287.64万元，2,359.34万元和2,183.25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东莞证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未分配利润为27,846.02万元，本公司可分红收益为11,138.40万元，中山证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未分配利润为20,013.14万元，本公司可分红收益为12,332.84万元。最近三年，公司的营业总收入保持稳定，具有持续的盈利能力；年均可分配利润为3,276.74万元，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的一年利息的1.5倍。通过多年来的发展，公司积累了雄厚的技术优势、管理优势和人才优势，现有管理团队也通过参股东莞证券方式积累一定的证券业务管理经验。随着公司2013年度完成对中山证券控股权的收购，并配备了合适的管理团队，考虑收购后战略整合效益的发挥和经营增长潜力的释放，会对中山证券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本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证券业务。公司的证券业务方面，从证券行业层面来看，随着国民经济发展、个人及家庭收入的增加，机构客户和个人客户的投资、融资需求均会持续增加。此外，2012年公司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增加了公司的自有资金，壮大了公司的资本实力，改善了公司的资本结构。公司可以及时、灵活地制定与经营现状和资产市场相匹配的投资战略，保证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持续增长的盈利能力和较高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偿还本次债券的本息提供保障。

（二）偿债应急保障方案–可变现资产处置

本公司可根据需要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和转让中山证券土地，以为企业现金流收益。该部分资产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

中山证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位于北京海淀区的办公楼及地下车位以及位于深圳市区的商铺），2012年末评估估值为10.43亿元，较账面价值增值7.84亿元，增值率为302.03%。若处置该部分房地产物业，可为公司带来现金流收益。

中山证券在深圳金融总部区拥有土地，该地面积为3,726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建筑面积目用率不低于60%。中山证券借助当地政府有针对性引入金融企业，打造深圳南山区金融总部形象的良机，于2012年通过定向方式以拍卖底价4.4亿元取得上述土地，转让后可为公司带来现金流收益。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为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为本次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本公司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在债券存续期间，由财务部承头组成偿付工作小组，组成人员来自财务部等相关部门，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二）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本公司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精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公司已按照《试点办法》的规定，聘请中银国际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银国际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次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按时、足额偿付。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本公司承诺履行情况，并在本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或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中银国际依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公司已按照《试点办法》第二十六条之规定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次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四）严格的信息披露

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本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五）本公司承诺

发行人股东大会已批准，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支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董事会将制定至少采取如下措施的方案，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三、违约责任及解决措施

本公司承诺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债券本金。当本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本公司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本公司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如果本公司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债券利息或兑付本次债券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按逾期天数向债券持有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逾期未付部分按日息万分之一计算。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锦龙股份公告年报后2个月内对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锦龙股份应按联合评级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锦龙股份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评级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锦龙股份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锦龙股份或本次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锦龙股份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锦龙股份提供相关资料。

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信用评级网站（http://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予以公布并同时报送锦龙股份，并由公司报送监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第八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根据发行人与中银国际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银国际受聘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中银国际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2002年2月28日在上海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于2006年5月获创新试点证券公司资格。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中银国际第一大股东。

中银国际的股票发行与承销、债券承销、债券销售交易、研究等业务均位居市场前列。2009年，中银国际在《证券时报》举办的“中国区优秀投行”评选中获得“最佳创新投行”和“最佳债券承销投行”；荣获财政部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优秀奖。2010年，中银国际在《证券时报》举办的“中国区优秀投行”评选中获得“债券最佳投行奖”；荣获财政部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优秀奖。2011年，中银国际在《证券时报》举办的“中国区优秀投行”评选中获得的“最佳合资投行”、“最佳债券承销投行”和“最具定价能力投行”奖。2014年，中银国际在《证券时报》主办的2014年“投行创造价值”高峰论坛暨中国区优秀投行评选活动中，荣获“2013年度最佳私募债券承销商”“2013年度最佳财务顾问项目团队”、“2013年度最佳再融资项目”等。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银国际经审计的合并口径的总资产为180.98亿元，所有者权益为74.26亿元；201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口径的营业收入为12.89亿元，净利润为3.17亿元。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是否有利害关系

本公司与中银国际、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30日签订《投资收益权转让与回购合同》，中银国际以自有资金委托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该资产管理计划向本公司购买中山证券33.03%的股权，东莞证券20%的股权（下称“标的股权”）所对应的收益权，标的股权收益权之转让价款总额为64,550万元。转让期限届满，按照三方约定的价格由本公司溢价回购标的股权收益权。股权收益权的回购价款为回购本金及投资溢价之和；其中回购本金为人民币64,550万元，投资溢价率为9%（年），按季度支付。标的股权收益权转让期限为3年，本公司可以提前回购部分或全部股权收益权。标的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事项属融资行为，融资均用于本公司并购中山证券股权。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除中银国际已被本公司聘任为本次债券的保荐人及主承销商外，中银国际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与本公司之间除上述事宜外不存在实质的利害关系。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名称：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许刚

联系人：何银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盈泰中心2座15层

电话：021–20328000

传真：021–58883554

邮政编码：200120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事项

以下仅列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一）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只要本次债券尚未偿付完毕，其将严格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条款的规定，履行如下承诺：

1、对兑付代理人付款的通知。发行人应按照本次债券条款的规定按期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本息及其他应付相关款项（如适用）。在本次债券任何一笔应付款到期日前一个工作日的北京时间上午10点之前，发行人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做出下述确认：发行人已经向其开户行发出在该到期日向兑付代理人支付相关款项的不可撤销的指示。

2、登记债券持有人名单。发行人应每年（或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要求的间隔更短的时间）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或促使有关登记托管机构提供）更新后的登记债券持有人名单。

3、办公场所维持。发行人应维持现有办公场所，若其必须变更现有办公场所，则其必须以《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规定的通知方式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4、关联交易限制。发行人应严格依法履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包括但不限于（1）就依据适用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提交发行人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应严格依法提交其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应就该等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和（2）就依据适用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进行信息披露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应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质押限制。发行人不得在其任何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质押权利，除非（1）该等质押在交割日已经存在；或（2）交割日后，为了债券持有人利益而设定质押；或（3）该等质押的设定不会对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4）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而设定质押；或（5）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需要。

6、资产出售限制。发行人不得出售任何资产，除非出售资产的对价公平合理且（1）至少75%的对价系由现金支付，或（2）对价为债务承担，由此发行人不可撤销且无条件地解除某种负债项下的全部责任；或（3）该等资产的出售不会对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4）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需要。

7、信息提供。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在不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于每个会计期间结束且发行人年度报告已公布后，尽可能快地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三份（视情况确定）经公布的审计报告，并可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与经公布的审计报告相关的其他必要的证明文件。

8、违约事件通知。发行人一旦发现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所述的违约事件时，应立即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附带该等违约事件以及拟采取的建议措施的详细说明。

9、合规证明。发行人依法公布年度报告后的14日内，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证明文件，说明经合理调查，就其所知，尚未发生任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所述的违约事件或潜在的违约事件，并确认发行人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各项承诺和义务。

10、重大事件通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发行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应在该等情形出现之日起15日内以通讯、传真、公告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1）预计到期难以偿付利息或本金；（2）订立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3）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损失；（4）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5）发生重大仲裁、诉讼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6）拟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7）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本次债券还本付息的约定；（8）债券被暂停转让交易；以及（9）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11、信息披露。发行人应依法履行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信息披露文件。

12、上市维持。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

13、自持债券说明。经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发行人应立即提供关于尚未注销的自持债券数量（如适用）的证明文件。

14、其他。发行人应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其他义务。

（二）违约和救济

1、以下事件构成《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

（1）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外，在本次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外，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及到期、加速清偿或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利息，且该违约持续超过30个工作日仍未解除；

（3）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外，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关于发行人承诺的规定，在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抵押或质押权利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重大资产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4）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外，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上述（1）到（3）项违约情形除外）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持有3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持续3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

（5）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外，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与债产、清算相关的诉讼程序；

（6）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外，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违约事件可能发生，应行使以下职权：

（1）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

（2）在债券持有人利益可能受到损失的紧急情形下，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作为利害关系人提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

（4）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交易所。

3、违约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行使以下职权